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诚信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金诚信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5号文核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期限为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信转债”，转债代码“113615”。“金诚信转债”的转股起始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金诚信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73元/股，因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信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起由12.73元/股调整为12.65元/股，因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信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1日起调整为12.65元/股；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信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

二、可转债满足赎回条件可能触发的情况

根据《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及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至少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公司在前次披露有条件赎回条款时曾做出履行“金诚信转债”提前赎回权利的决定，并承诺在2023年7月28日至2024年1月27日的六个月内，若“金诚信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4年1月28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金诚信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将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再次决定是否行使“金诚信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暂不提前赎回“金诚信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自2024年1月28日至2024年2月19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金诚信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6.16元/股）。若在未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仍有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则触发“金诚信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本次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金诚信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1011228 证券简称:水泰运 公告编号:2024-013

水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回购方案概述

水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4.45元/股，回购回购价格为16.4453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预计为112,287股—224,57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2.1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公司未能在回购完成或36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使用部分将按法定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财经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交易日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2月19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3%，最高成交价格72.12元/股，最低成交价格21.54元/股，成交总额

为368,035.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确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44.53元/股。公司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回购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日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本列明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
2. 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公司未发生可能对回购方案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 公司未违反下列进行回购股份的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调整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操作；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水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0日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庆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旁听。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聘任王庆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20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英男，男，197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国有企业一级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2002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铁路运营法政法律师；中国铁路物资股份

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任副部长期间兼任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铁路物资华东集团副总法律顾问、物流管理中心主任；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铁伊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央企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平台筹建组办公室主任；中云商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中企双链供应链北京有限公司董事，中企云商（天津）保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法治合规部部长（清灰水事业部主任）；中企双链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该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因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三、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6、2022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7、2022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5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1,037,454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12.43元/股。

18、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2年12月2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19、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12月21日办理完成。

20、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1、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2、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3、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4、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5、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6、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7、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8、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29、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0、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1、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2、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3、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4、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5、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6、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7、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8、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39、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0、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1、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2、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3、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4、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5、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6、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7、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8、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49、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0、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1、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2、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3、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4、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5、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6、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7、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8、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59、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60、2022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涉及2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966,52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48%，回购价格为4.75元/股，回购金额为37,661,008.00元。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89,618,665股为基础计算，下同；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已股本由1,389,618,665股变更为1,389,562,137股。

一、回购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 2021年1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附属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 2021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附属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 2021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附属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向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2021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6. 2021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共2,662,666份股票期权已获授并上市。

7. 2022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 2022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9.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0.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1.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2.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3.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4.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5.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6.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7.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8.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19.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0.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1.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2.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3.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4.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5.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6.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7.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8.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29.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共计638,000份股票期权，回购价格为4.75元/股。

30. 20